

2024 年
平邑县公安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公安工作的政策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

（二）掌握影响全县社会稳定、危害国家安全和治安的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

（三）负责全县公安队伍管理和建设；制定全县公安队伍教育训练规划并组织实施；开展公安宣传工作。

（四）负责全县公安机关督察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和重大事项的督察，查处、督办公安队伍违纪案件。

（五）负责案件侦查工作，侦办刑事犯罪案件、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经济犯罪案件、涉外犯罪案件、集团犯罪案件；组织全县性的集中打击、搜捕、堵截等统一行动。

（六）负责全县治安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挥处置治安事故和群体性事件，侦办治安案件；负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查处危害社会治安秩序行为；依法开展治安行政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公安机关治安保卫工作。

（七）负责全县公安机关依法承担的刑罚执行工作。

（八）负责出入境管理有关工作。按规定承担国籍、外国人永久居留、因私出入境中介管理事务；按规定承担出境、入境和持普通护照外国人在县内留居、旅游等管理工作；查处违反出入境管理法的案件。

（九）组织开展全县公安机关执法监督工作。

（十）组织实施公安科学技术工作，负责全县公安机关的指挥系统和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建设，为侦办案件提供技术保障。

（十一）负责全县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保护工作；监督、检查、指导管理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工作。

（十二）负责县级公安机关装备建设，贯彻落实装备、经费等警务保障标准、制度。

（十三）负责全县公安机关禁毒、缉毒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承担县级禁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四）负责全县公安机关对恐怖活动的防范、侦查工作。

（十五）协调实施全县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维护城区交通秩序；管理全县警用车辆。

（十六）负责公安机关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和重要基础设施、重点建设工程的安全保卫工作。

（十七）负责消防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协调全县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和公安应急抢险救援工作。

（十八）负责全县重大活动的安全警卫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十九）领导全县公安消防部队，对武警部队执行公安任务实施领导和指挥。

（二十）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平邑县公安局部门预算只包括平邑县公安局本级预算，无其他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3,47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476.54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776.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78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228.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05.7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476.54	本年支出合计	13,476.54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476.54	支 出 总 计	13,476.54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不 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 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合 计				13,476.54	13,476.54	13,476.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76.23	11,776.23	11,776.23										
	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5.00										
		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25.00										
	02		公安	11,751.23	11,751.23	11,751.23										
		01	行政运行	5,082.28	5,082.28	5,082.28										
		19	信息化建设	255.75	255.75	255.75										
		20	执法办案	5,790.20	5,790.20	5,790.20										
		21	特别业务	305.00	305.00	305.00										
		99	其他公安支出	318.00	318.00	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78	965.78	965.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84	950.84	950.84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97	282.97	282.9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2.32	582.32	582.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55	85.55	85.5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4	14.94	14.9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4	14.94	1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80	228.80	228.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80	228.80	228.80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80	228.80	22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5.73	505.73	505.73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5.73	505.73	505.73										
		01	住房公积金	505.73	505.73	505.73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13,476.54	6,419.59	7,056.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76.23	4,719.28	7,056.95	
	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02		公安	11,751.23	4,719.28	7,031.95	
		01	行政运行	5,082.28	4,719.28	363.00	
		19	信息化建设	255.75		255.75	
		20	执法办案	5,790.20		5,790.20	
		21	特别业务	305.00		305.00	
		99	其他公安支出	318.00		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78	965.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84	950.84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97	282.9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2.32	582.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55	85.5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4	14.9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4	1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80	228.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80	228.80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80	22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5.73	505.73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5.73	505.73		
		01	住房公积金	505.73	505.73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76.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11,776.23	11,776.23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78	965.78		
		八、卫生健康支出	228.80	228.8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05.73	505.73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3,476.5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3,476.54	13,476.5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13,476.54	支 出 总 计	13,476.54	13,476.5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13,476.54	6,419.59	6,170.25	249.34	7,056.9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776.23	4,719.28	4,469.94	249.34	7,056.95
	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01	武装警察部队	25.00				25.00
	02		公安	11,751.23	4,719.28	4,469.94	249.34	7,031.95
		01	行政运行	5,082.28	4,719.28	4,469.94	249.34	363.00
		19	信息化建设	255.75				255.75
		20	执法办案	5,790.20				5,790.20
		21	特别业务	305.00				305.00
		99	其他公安支出	318.00				3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5.78	965.78	965.7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84	950.84	950.84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2.97	282.97	282.97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2.32	582.32	582.32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5.55	85.55	85.55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4	14.94	14.94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4	14.94	14.9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8.80	228.80	228.8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8.80	228.80	228.80		
		01	行政单位医疗	228.80	228.80	228.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5.73	505.73	505.73		
	02		住房改革支出	505.73	505.73	505.73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01	住房公积金	505.73	505.73	505.7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6,419.59	6,170.25	249.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845.19	5,845.1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73.39	1,573.3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24.26	2,724.2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1.12	131.1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82.32	582.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5.55	85.5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7.88	227.8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94	14.9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05.73	505.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34		249.3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49.34		249.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06	325.0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83.89	283.89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35	6.3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82	34.8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2023 年预算数						2024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499.80	0.00	485.00	0.00	485.00	14.80	499.70	0.00	485.00	0.00	485.00	14.70

注：已按要求剔除科研人员因公临时出国经费。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类	款			类		款								
合计						6,419.59	6,419.59	6,419.5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845.19	5,845.19	5,845.1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573.39	1,573.39	1,573.39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724.26	2,724.26	2,724.2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1.12	131.12	131.12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582.32	582.32	582.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5.55	85.55	85.5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27.88	227.88	227.8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4.94	14.94	14.94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505.73	505.73	505.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49.34	249.34	249.3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49.34	249.34	249.34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06	325.06	325.06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283.89	283.89	283.89						
303	03	退职（役）费	509	05	离退休费	6.35	6.35	6.35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82	34.82	34.82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7,056.95	7,056.95	7,056.95						
人民警察加班补贴、执勤岗位津贴及意外保险	特定目标类	715.68	715.68	715.68						
天网工程移动警务终端	特定目标类	180.00	180.00	180.00						
防爆巡防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	特定目标类	2,276.52	2,276.52	2,276.52						
办公设备购置	特定目标类	363.00	363.00	363.00						
公安办案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2,798.00	2,798.00	2,798.00						
拘留所看守所押人员伙食、医疗、衣被、公杂费	特定目标类	305.00	305.00	305.00						
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经费	特定目标类	318.00	318.00	318.00						
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特定目标类	75.75	75.75	75.75						
武警执勤生活补助	特定目标类	25.00	25.00	25.00						

注：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予以公开。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平邑县公安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00.00	500.00	50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02		公安	500.00	500.00	500.00						
		20	执法办案	500.00	500.00	50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的收入和支出均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一）收入预算：2024 年收入预算 13,476.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76.54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 年支出预算 13,476.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19.59 万元，项目支出 7,056.95 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 年收支预算 13,476.54 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 1,306.85 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 1,306.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1,306.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上年持平，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与上年持平，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与上年持平，上级补助收入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与上年持平，上年结转与上年持平。

2. 支出预算增加 1,306.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67.49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1,239.36 万元，结转下年与上年持平。

3. 收支预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日常办案需要，运行经费增加。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499.7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5.0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5.0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 14.70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249.3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4 万元，增长 0.5%。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50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0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3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54 台（件、套）。

2024 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邑县公安局 2024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9 个，预算资金 7,056.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056.95 万元。拟对“人民警察加班补贴、执勤岗位津贴及意外保险”、“天网工程移动警务终端”、“防爆巡防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办公设备购置”、“公安办案业务经费”、“拘留所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医疗、衣被、公杂费”、“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经费”、“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武警执勤生活补助”等 9 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7,056.9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056.95 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人民警察加班补贴、执勤岗位津贴及意外保险”、“天网工程移动警务终端”、“防爆巡防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办公设备购置”、“公安办案业务经费”、“拘留所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医疗、衣被、公杂费”、“专用设备购置项目经费”、“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武警执勤生活补助”等项目支出 2024 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天网工程移动警务终端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8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80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天网工程正常运行，维护国家安全及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确保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租用总成本	≤180万元
			硬件采购成本	≤120万元
			软件采购成本	≤6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件采购/维护数量	273套
			软件采购/维护数量	105套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软件系统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天网工程正常运行率	100%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有效维护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对天网工程运行满意度情况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人民警察加班补贴、执勤岗位津贴及意外保险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15.6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15.68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完善人民警察工资待遇政策，推动落实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政策，推动出台特殊人才待遇具体办法，提高职业风险保障水平。切实加强公安民警职业风险保障，加强民警职业安全与健康保护工作，强化民警执法防护意识教育和实战训练，深入推进完善民警职业风险保障制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总成本	≤715.68万元
			意外保险购买成本	≤32.28万元
			加班补贴成本	≤298.2万元
			特岗执勤补贴成本	≤385.2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民警人数	327人
			符合津贴条件的民警数量	327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风险保障和加班补贴政策落实到位率	100%
			提高对民警保障待遇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民警满意度情况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63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63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从而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保障公安依法履行职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总成本	≤363万元
			家具采购支出成本	≤220万元
			电脑采购支出成本	≤14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家具数量	277组
			采购电脑数量	37台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购置方式	政府采购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显著提高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情况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专用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1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18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从而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保障公安依法履行职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318万元
			家具采购支出成本	≤160万元
			电脑采购支出成本	≤15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家具数量	277组
			采购电脑数量	37台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显著提高
			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情况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公安办案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798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798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1.通过更新执法办案办公设备，从而改善执法办案工作环境，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2.通过公安干警办案过程中的费用支出，提升在案件办理、治安综合治理等业务的办事效率，保障公安依法履行职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金额	≤2798万元
			执法办案费用	≤1600万元
			采购设备预算成本	≤800万元
			采购信息系统预算成本	≤300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1029套
			采购信息系统	289组
			案件办结覆盖率	≥96%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政府采购率	100%
			案件办结率	≥95%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100%
			案件办结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执法办案环境总面积	2190平方米
			维护社会治安秩序	有效维护
提高执法办案效率			明显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执法办案人员满意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拘留所看守所在押人员伙食、医疗、衣被、公杂费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0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305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被拘留人员及在押人员的合法权益，达到维护监管秩序的稳定及保障刑事诉讼的顺利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305万元
			拘留所在押人员费用成本	≤57.5万元
			看守所在押人员费用成本	≤247.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拘留所在押人员数量	1300人
			看守所在押人员数量	300人
		质量指标	经费准确、足额发放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经费准确、足额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待遇政策覆盖率	100%
			维护监管秩序	秩序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在押人员满意度	≥9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防爆巡防及警犬训练队员工资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76.52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276.52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保障防爆巡防和警犬训练大队费用支出，保障其正常运行和公安机关预防、制止和打击违法犯罪，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及提升人民安全感和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防爆巡防及警犬大队队员工资总额	≤2276.52万元
			防爆巡防队员支出成本	≤2166.54万元
			警犬大队队员支出成本	≤109.98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爆巡防队员工资发放人数	340人
			警犬大队队员工资发放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率	100%
			持续打击违法犯罪，提升群众幸福感	持续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防爆巡防队员及警犬大队队员满意度	≥9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一体化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75.7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75.75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按照公安部有关规定，升级建造相关设备、场所，主要用于执法办案，通过设备更新，使办公速度更快，办事效率更高，取证更便捷。提高办公效率，改善工作环境，提高管理水平，让群众办事时更方便，提升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总成本	≤75.75万元
			设备平均支出成本	≤1.08万元/组
			更新监控系统平均支出成本	≤0.28万元/个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设备数量	70组
			更新老化监控系统数量	272个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98%
			工程完成及时性	按进度执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工作需求率
	违法犯罪现象下降率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程度	≥9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武警执勤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平邑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平邑县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5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5万元
		其他资金：		0万元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通过落实武警人员生活补助待遇，有效解决武警人员的生活需求，利于凝聚精心、稳定队伍，履行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安职能作用发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 绩效 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总成本	≤25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武警补助人数	36人
			人员补助标准	≤0.7万元/人
		质量指标	补助津贴发放合规率	100%
			补助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补助发放日期	每月25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打击犯罪能力	有效提升
			持续改善地区环境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武警人员满意程度	≥98%

（三）部门主管对下转移支付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主管对下转移支付预算项目。

七、特殊事项说明

平邑县公安局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部门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

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